

证券代码：300032

证券简称：金龙机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53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兴科电子（东莞）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案
调解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于兴科电子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案调解的基本情况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林黎明提交的〈调解协议〉的公告》，林黎明向公司提交了与兴科电子（东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科电子”）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案件相关的《调解协议》。

2021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将林黎明提交的〈调解协议〉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将林黎明提交的《调解协议》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办理后续相关事宜。

2021 年 5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林黎明提交的〈调解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兴科电子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1 日、2020 年 4 月 7 日、2020 年 5 月 25 日、2020 年 9 月 23 日、2020 年 1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；《调解协议》具体内容及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、2021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调解进展情况

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，委托公司诉讼代理人与林黎明的委托诉讼代理人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签订了《调解协议》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双方签署上述《调解协议》后，由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温州中院”）按照《调解协议》作出有强制执行力的调解书，如温州中院未作出上述调解书，则《调解协议》失效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5月19日